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近代史 资料

知识产权出版社

近代史資料

JINDAISHI ZILIAO

1958年 第6期

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編輯

知识产权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近代史资料/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6.10

(近代史资料. 第二十三册)

ISBN 7-80198-588-5

I. 近... II. 中... III. 中国—近代史—史料 IV. K25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22751 号

近代史资料 第二十三册 Jindaishi Ziliao

编 者: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

责任编辑: 范红延 兰 涛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邮 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nipr.com	邮 箱:	zscq-bjb@126.com
电 话:	82000860 转 8324	传 真:	010-82000890
印 刷:	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经 销:	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4.75
版 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字 数:	137 千字	定 价:	4000.00 元 (共 100 册)

ISBN 7-80198-588-5/K · 005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近代史资料》丛书出版前言

《近代史资料》创刊于 1954 年，至今已出版 114 期，现知识产权出版社将本刊自创刊号至 100 期结集重印出版，实为中国近代史学界办了一件很有学术价值的大好事。

《近代史资料》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创办时间最早、持续时间最久的刊物之一。史料是史学研究的基础。本所成立之初，范文澜所长为推动中国近代史学科的建设与发展，在组织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的同时，于 1954 年在本所成立以荣孟源同志为主编的《近代史资料》编辑组，编辑出版《近代史资料》，郭沫若院长亲自题写了刊名。

《近代史资料》作为 20 世纪 50 年代和 60 年代初，新中国成立后国内唯一专门刊载中国近现代史文献资料的期刊，为中国近代史学科建设和推动其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在国内外史学界享有一定声誉。但它曾两度停刊和复刊，且由定期改为不定期，致使一般读者和科研单位，很难将已出各期搜集齐全，今百期结集重印出版，实有必要。

近代史研究所历来重视资料的搜集整理工作，并以此推动学科的建设与发展，特别是范文澜、刘大年、黎澍、李新等前辈史学家，对此备加关注。《近代史资料》编辑室就是在范老直接关心指导下成立的。

自创刊以来，《近代史资料》陆续刊出 1840 至 1949 年中国近代历史上政治、经济、文化、外交、军事、民俗风情、社会生活等各方面的史料，其中有档案、函电、日记、

著述稿本、回忆录、访问记、调查报告、照片、拓片等原始资料，还有年表、统计表及资料考证著作，以及外文相关资料的译文。《近代史资料》编辑室从创立至今，以搜集、整理、编辑出版中国近现代史资料为主旨，编辑《近代史资料》期刊，仅是该室任务之一。很多列为国家、院、所重点项目的大型资料丛刊、资料集，都是历届所领导提出课题任务，《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牵头承担，并组织所内外专家学者完成的。这类专题资料集均先后多次获得国家和社会科学院的图书奖、优秀科研成果奖及省部级奖项。所以说在此五十多年间，本室共编辑出版了约 1.1 亿字的史料书刊，这包括期刊、专刊、大型丛刊、汇编、资料集等数十种，其中如《近代稗海》、《北洋军阀》、《抗日战争》等大型史料集，所收入的多为稿本、孤本、珍本和中外档案文献资料，深受学界、学者的关注和好评，成为学者和教学单位的重要参考用书。

然而，因为这些史料书均出版于多年前，坊间早已很难寻觅到它们的踪影了。作为几十年从事近现代史料编辑工作的老编辑，我衷心地希望这些丛刊或资料集也能有重印和再版的机会，若有可能再版，实乃嘉惠学林之善举，功德无量。

章伯锋

写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

編 者 的 話

本期共有資料七篇其中：

《辛亥后之四川戰記》《刘存厚叛亂始末記》和《岐鳳戰事記》三篇主要記述五四运动前后四川和陝西的軍閥派系及战争。从这些資料中，我們可以看出以孙中山为首的民主主义派系和北洋軍閥的斗争，也可以看出軍閥相互間爭权夺地的肆杀，更可注意的是这两种斗争时常糾纏在一起形成錯綜复杂的关系。这些資料中的論断和叙事并不完全妥当，其出于軍閥幕僚的手者更为荒謬，但是从这里反映出当时的一些情况，也揭露了帝国主义干涉我国內政的罪行，和軍閥混战帶給人民的痛苦。可供研究北洋軍閥統治时期历史的参考。

《庙街的回忆》是一篇簡短的記述。文中提供了一些中苏人民并肩抗击帝国主义，和中苏人民友好的情况。也揭露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后，帝国主义进攻苏联的一些罪行，和北洋軍閥随从帝国主义进行反苏的活动。

《桂系匪帮在广西解放前后的罪行》一篇，具体地揭露桂系匪帮依靠帝国主义与人民为敌的种种罪案。帝国主义和大地主买办阶级，从来是殘害我国人民。1949年我国人民革命胜利之后，又組織土匪、派遣特务来破坏我国社会主义建設。这一类反革命的罪証还須繼續揭露。

《捻軍資料零拾》，为有关捻軍在河南汝南府活动的一些文件。对于我們了解捻軍佔領区域的情况，如人民生活安定，如各寨单独活动并無統一的組織，以及了解清軍的殘酷屠杀和破坏人民革命的种种陰謀都提供了材料。对于我們研究当时人民为什么拥护捻軍、参加捻軍，而捻軍各寨为什么又为清軍各个击破，有参考的价值。

重要啓事

本刊自 1954 年創刊以來，共出版 23 期，另編專刊 10 種。但定期雜誌的形式，出版時間和每本字數都受限制，不能滿足大躍進的需要。因此本刊從 1959 年起，改為不定期刊，以便於及時地較多的向讀者提供歷史資料。凡同類性質的資料編為單冊，隨時刊出。今後本刊除繼續編輯出版鴉片戰爭以來各種資料外，擬用大力編輯五四運動以來的資料。深望愛護本刊的人士多多賜寄這方面的文獻，特別是革命根據地的和各地工农羣眾革命運動的資料。

本刊向蒙大家關懷，異常感謝。今後改進工作更須大家多方加以指導，協助本刊躍進。

《廣東歷史資料》(季刊)徵求訂戶

《廣東歷史資料》創刊號即將在 1959 年元旦與大家見面了。

《廣東歷史資料》將在為政治服務和厚今薄古，古為今用的方針指導下，大力蒐集和刊佈有關廣東的歷史和考古方面的資料——特別是本省人民近百年來革命鬥爭的資料。《廣東歷史資料》以原始資料作為主要征集對象，兼及資料性的文章和有關動態報導。資料範圍力求廣泛，包括政治、經濟、軍事、外交、文化、民俗和少數民族狀況諸方面。

《廣東歷史資料》每本訂價五角。

歡迎訂閱！歡迎指正！

編輯者：《廣東歷史資料》編輯委員會（廣州越秀北路 222 號）

出版者：廣東人民出版社（廣州大南路 43 號）

預訂處：全國各地郵局零售代訂處：各地新華書店

目 录

編者的話

捻軍資料零拾.....	刘厚澤編(1)
辛亥后之四川战記	楊兆崙(1)
刘存厚叛乱始末記	(92)
岐鳳战事記.....	張 銘(104)
桂系匪帮在广西解放前后的罪行.....	李朝顏(121)
庙街的回忆.....	陈拔口述 陈鐸筆記(141)
中日兩国外交使节表	林秀华(145)

捻軍資料零拾

刘厚澤編

資料的来源和說明

捻軍是太平天国革命时期一支强大的农民起义軍，直至太平天国革命失敗之后，捻軍声势还十分浩大。其中被过去反动封建統治階級所称为东捻軍部分，是由太平天国遵王賴文光和太平天国封为魯王的捻軍領袖任柱所亲自指揮的。在他們部下的陈大喜、張鳳林以河南省为中心，縱橫于当时的湖北、安徽、河南等省，也达数年之久。据封建統治階級所纂修的地方誌中的記載說：咸丰“十一年七月，髮匪自鄂境敗窜，由平靖关入信陽……当是时，豫境捻匪以旗計者十余，以股計者百余，以圩計者千余……汝宁、平輿，陈大喜为之魁。”（中国近代史資料叢刊《捻軍》卷三頁七二《重修信陽縣志》。）又說，正陽縣“楊店民彭玉昇聚众据寨，橫行邑东一帶。張鳳林威挾邑东南，各乡寨服从調遣，視為部屬。除銅鐘一寨，官兵共守，尙向清廷外，其他地面一切事務生杀予夺均归鳳林主办，居然一方政府。”（同上書頁五四《正陽縣志》）清余海峯著《汝南團練紀略》中也有記載說：“时首逆陈大喜据郡东六十里之平輿，張鳳林据正陽东北四十里之張岡，号召一方，遙为声援。”（同上書頁五四）。

这一支农民革命的鉅大力量，在当时給了封建統治者一定的严重地打击，尤其是陈大喜在1862—1863年之間，曾和苗沛霖合数十万人之众，繞淮軍之后，解太平天国金陵之圍，反动統治階級，把他和張宗禹并称为“陈、張”，更曾經煊赫一时。

关于捻軍的文獻，現在已出版的，除中国近代史資料叢刊《捻軍》之外，只有江世榮同志編纂的《捻軍史料叢刊》。有关于以上兩部起义軍的記載，均不多見。

最近，翻檢家中的旧書箱，無意中却翻到一些有关捻軍的文獻。我的曾祖父刘成忠，生于1822年，死于1883年。在清咸丰二年壬子（1852年）中进士后，一直在做京官監察御史，咸丰十一年（1861年）外放河南汝宁府知府，以后历任河南开封府知府，彰衛淮、开归陈許、南汝光兵备道，在河南凡十七年，長时期地

參加封建統治階級的陣營、鎮壓農民革命。這些文獻就是他當時親筆所寫的記錄和往來文札。把它整理出來，供研究近代史的參考。

這些文獻，原是散亂的，而且寫法也不一致，有的就僅寫月日，未寫年代，還須核對史實，加以斷定，甚至無可考訂。在編輯時，由於手邊參考書籍很少，或有舛誤，希望讀者加以指正。

至於這些文獻中的措辭立論，由於當時原作者站在反人民的立場，自必污蔑起義人民為“匪”為“逆”。整理史料，只需自己有明確的階級立場觀點，不應篡改原文，因此均仍其舊，僅將篇名標題略為改動。現在將所輯文獻內容和時間，大體說明如下：

一、《陳大喜由楚回軍始末記略》原題名為《陳逆大喜由楚回軍始末記略》。所記是清同治二年（1863年）自正月初二日，陳大喜自隨州進入河南礪山時起，到同年二月初九日渡淮入光州為止，凡一個月零七天的活動情況。

二、《軍務日記》，原題名為《賊渡西河後軍務日記》。所記為清同治六年（1867年）整個東捻軍由陝西渡河、進入中原後，自十一月二十二日直到同治七年（1868年）正月十八日，將近兩個月的活動情況。這一部分材料，正好和江世榮同志所編輯的李鴻章“軍報”“軍情”等資料基本上相互銜接的。文內雖泛稱為“賊”，沒有說明是那部革命力量，但在十二月十二日的眉批中就曾寫出賴文光，原文為：“是日賴逆被擒”。又在十一月廿六日的眉批中寫出：“與張賊大戰，張賊走絳州之龍泉鎮”。這時，張鳳林早已在1863年犧牲了，考據史實，則是指太平天國所封為梁王的西捻軍領袖張宗禹。

三、《同治六年幕府大事記》，所記為同治六年（1867年）東捻軍全年活動情況。

四、稟稿共計十三封。內自第一封至第十封是從十一月初四日至十二月十一日，上當時團練大臣毛昶熙的。原稟上大多註明日期，其中有附稟，有夾單。間有未註明日期的，但事實銜接，而且原稿在一本稟稿簿內依次擬撰的，故大致沒有錯誤。至於年代，則在原稿上根本沒有。根據內容來看，主要除敘述戰鬥情況外，即談所謂“招撫”“匪”首張鳳林，而實際是誘殺這個捻軍領袖的。據《重修信陽縣志》載：同治“二年正月，張曜誘擒張鳳林戮之。”《捻軍》卷三頁七二。又據正陽縣志載：同治“二年春正月總鎮張曜率隊至明港，誘擒張鳳林斬之。”（同上書頁五四）又據《汝南團練記略》載：“先是張逆見大兵日集，黨眾日蹙，陳逆傾巢遠竄，恐勢孤見逼，乃偽投誠以誘我師。大僚燭其奸，誘斬之，余眾據巢復叛。”（同上書九五頁）。在本書第一種資料《陳大喜由楚回軍始末記略》中，正月初五日一條內也有：“是日，張鎮軍曙率馬步各軍械送張逆鳳林入汝寧府

城。”从此証明，这些稟稿应该是同治元年（1862）十一月至十二月間的，殆無疑間。

第十一封，未写明稟何人，但稟內有：“派正陽把总王文行隨毛帥派來总兵趙鳴舉騎兵進攻西南之周寨、藍青店寨均获全胜。”“毛帥現派吳編修元炳帶隊西下……”等語，显然不是上毛昶熙的。根据內容来看，談到張鳳林“投誠”漸有成局和“俟明日总兵張曜來正”等語以及時間的叙述自十一月中起至十二月初六日为止，而且原稿与稟毛昶熙稿同在一本，紧接十二月十一日稟稿之后，則应与第一至十稟是联接的，年代当在同治元年十二月十一日前后，估計应是稟当时河南巡撫鄭元善的。

第十二、十三兩稟，事实銜接，時間均未註明，內容系为汝宁城被陈大喜所困的告急文書。月日只写自正月以来。查陈大喜第二次入河南系在同治二年，詳情本書《陈大喜由楚回軍始末記略》已經写得很清楚，且其时張鳳林已經被擒。在这一稟中还說：“而該逆积忿思逞，复糾張鳳林、国宝善以及正、新、息、項等捻，愈聚愈多。”則显然不是同治二年的事，而是同治二年以前，咸丰十一年或同治元年陈大喜第一次在河南时所写，应較以前各稟为早。稟給何人，亦未写明，惟据第十二稟所附批复一再自称：“本大臣奉命援颯”“本大臣軍营为豫皖兩省鎖鑰，关系中原大局。”就显然不是地方疆吏，應該是左宗棠或李鴻章二人之一。

五、共計当时所謂“府諭”四則其中为有关“戶口”的告示，有关城防点灯的告示，为抵抗革命勢力的城防守禦的办法和当时的《保甲条例》。这些都是当时所謂“戒严”以后的“战时条例”，也可以从此看出封建統治阶级当时惊惶失措的情形。

六、《捻寨目录》原題名为《賊寨目录》。系搜集当时在汝宁府境內所有捻軍势力所在的黑名冊。原文先列出寨名二十二个，以下又就各寨分列所有大小捻軍領袖的名單，共計二百七十九名，但其中有一个“王倫寨”沒有。也有的寨前后用不同名称，或以人名，或以地名，未尽一致。最后又补充了十名。在各寨人名后面，有的并注明来源，如某某人言，某呈、某控等等。著名的捻軍領袖，后面則有“著名”或者“首逆”字样。

以上为所輯录文献全部情况。在这些材料中，我們可以清楚看出的一些問題：

首先，有关捻軍当时紀律的問題，封建統治者对于农民革命，百般污蔑。提到捻軍时，就污蔑为烏合之众，杀人放火，毫無紀律。但在这里的資料中，如稟稿《腊月十一日稟毛昶熙》就揭露了这个謊言。原文前段中說：“出城二十里之內，田野荒蕪，村舍蕩尽，惟見断垣数百堵，矗立于荒烟蔓草之中而已。二十里

之外，漸入賊境，城市靡落，依然如昨。”顯然地，出城二十里之內，是“官軍”防地，竟然如此一片荒涼，甚至到了“蕩然”的地步；而相反漸入“賊境”了，反而“城市靡落，依然如昨”。那麼破壞廣大人民安居樂業的是誰？殺人放火的又是誰？昭然若揭，無所隱避。

原文後半段又說：“通計正陽以東，由二十里外至四十里，種麥者十居五六，四十里至六十里，種麥者十居八九，車馬所經兩旁田中隱隱皆有青意，塞外小村落，被燬者不過百中之一……惟雷堰以西，新斗集以東，此三四十里之地，既以從賊之多，未遭焚掠，又以報官之早，得免誅夷，其氣象竟與完善地方無異。”這就更加清楚，距城越近，就越不得生路，甚至連麥也無法種；入“賊”越深，十之八九，到反而可以不違農時按時進行農業生產。更妙的是，作者解釋這個原因時，竟說“既以從賊之多，未遭焚掠”，那就當然人都願意從“賊”的了。再接上一句“又以報官之早，得免誅夷”，自己把自己和“賊”畫了等號，其實是相反的，所謂欲蓋彌彰，真是絕大的諷刺。這使我們很清楚的看出所謂捻軍的農民革命軍紀律是十分嚴明和極其愛護人民的。

其次從不少資料中也可以相反看出統治階級的鷹犬，所謂“官軍”的紀律是怎樣的。稟稿3，「十一月十五日稟毛昶熙」中說：“城內馬隊人雖多，然新撫之處，斷不敢縱之入寨，設有騷擾，于大局不能無碍。陳副將之騎較少，且系旧部，約束稍易。”這就可以看出，連他們的統率者，都感到“約束不易”和“不敢縱之入寨”。同日夾單中也說：“尹嘉賓之叔及石三元等，各有步勇五百，尹軍則但解虐民，石勇則从不殺賊，諸如此者，實繁有徒。”既稱實繁有徒，當然就不只所舉兩人。而他們所採取的戰爭方式，也還是一個“屠”的辦法，血債的深廣，當然是無法估計的。

廣大人民羣眾是愛憎分明的，他們知道怎樣來對付他們的階級敵人。在《軍務日記》中就有這樣的記載：“是日邵令水營內千總陳玉、勇丁席大發在玉蘭村地方被百姓誤作奸細，亂棒打死。”事實上會不會真的是誤作奸細呢？顯然是不可能的，既不是一個人，又非“不容分說”，捉住奸細，斷無不問之理，何致于到了“亂棒打死”。從這一個事實的暴露中，就可以看出廣大人民羣眾對於封建統治者及其爪牙的憎恨到了什麼程度。

本文系輯錄性質，僅為讀者提供參考資料。但因編者學識淺薄，參考書籍又少，所以注釋疏略，考訂錯誤之處，恐不在少數，尚希讀者教正。

劉厚澤 1958, 5, 30 寫于上海。

陳大喜由楚回軍始末記略

同治二年正月初二日，逆首陳大喜^①在楚北隨州之四十里疇為楚省兵練所敗，傷亡甚重。

初四日，由固縣集回竄至汝郡所屬礪山縣西南四十里之石滾河。

初五日，經明港之北至礪山東南五十里之新安店。是日，張鎮軍曜率馬步各軍械送張逆瀛林^②入汝寧府城。

初六日，陳逆由新安店入正陽縣境。

初七日，至正陽東南七十里之土扶橋，途經正陽東南六十里之銅鐘寨，為寨中民練及守备田映唐等所截，小有斬獲。是日，李鎮軍續燾由明港經正陽，入汝寧府城謁撫帥，張鎮軍由府城赴正陽。

初八日，張營騎將劉游吉自順先驅至銅鐘，銅鐘寨長縣丞甘鶴鳴等率團練數百人往攻陳逆于土扶橋，孤軍力戰，不勝而返。是夜，陳逆襲破橋北之小王寨踞之。陳逆之初返也，其眾猶五千人，入汝境，陸續歸其家，所余不足千人，騎不滿百，兵械不全，途間劫奪楚客車^③數輛，得其紅韉韞羽毛，旗幟始具。奔走日久，人皆病腫，脰大如腰，不能復馳逐。土扶橋有霍光玉所踞之段寨，陳逆往依之，遂得襲破小王寨擄數百人，皆村农不嫻戰鬥者。

初九日正陽東路練總雷任權陳鳳雲等集千余人往攻土扶橋，官兵不出，未至數里而返。是日張鎮軍率馬隊及步隊三營，益以余營馬隊及步隊四營，由正陽縣城至銅鐘寨。寨長甘鶴鳴等調集各練請隨官兵后，以初十日圍攻陳逆，不許；初十日，又請自以寨中民練往圍陳逆，亦不許。陳逆在土扶橋休息三日，是日薄暮，小王寨所立之紅旗盡易旧旗。民咸曰，賊將竄矣。銅鐘寨長等請以騎兵伏寨外，不許。既暮，陳逆在土扶橋外縱火，附近三四十里內火光照灼，夜未半，陳逆

① 陳大喜即陳大喜，水傍為封建統治者所加，以示污蔑。河南人，原是豫南农民起义的領袖，后来隶属东捻軍賴文光部下，驍勇善戰，為东捻軍中原部队的著名領袖。

② 張瀛林或張鳳林之水傍為封建統治者所加。張鳳林河南人，為东捻軍中原部队的著名領袖。清同治二年（1863年）二月被張曜誘捕，牺牲于汝寧。

③ 楚客車是湖南行商的載貨物車子。

果东窜。

王守备文行于十一日黎明率所部及民練赴土扶桥会剿，賊已夜遁，追至白土店粮尽，越日遂返。当是时，張鎮軍駐銅鐘在土扶桥西十五里。赵鎮軍鳴举、陈副戎祿兴、張牧桐、王守备等駐正陽东九十里息县所屬之郑楼，在土扶桥东北約六十里。張赵兩鎮相去約七十里。赵鎮軍偵知陈逆已窜，偕陈副戎率騎二百向东南急追及賊于息县之包辛里，賊方襲破一水圍煮飯畢始行，是以赵陈等及之。賊無火器，我軍亦無火器，刀矛短接，小有斬获，賊仍悉众东窜。

張鎮軍于是日追賊至赵陈等所駐之郑楼宿一夜。十二日晨由北折而东南，遇賊于息县之賈寨外，小有斬获。陈逆遁入新蔡县南十二里汝河南岸之袁安愚寨。張鎮軍營于寨外。

余鎮軍于十一日至銅鐘，十二日亦追至息县。是日刘守成忠至郑楼，其夜刘守張牧复命王守备随赵鎮軍及陈副將之子陈游击正文率騎兵裹粮东追，以追及陈逆为期。

十三日陈逆由袁寨东窜入江南阜陽县境。

十五日陈逆由阜陽之华家集等交繞渡汝河至新蔡县东陈二常寨东北三里之邵庄。張鎮軍于十四日由息县袁寨北渡至新蔡县东三十里之华庄。余鎮軍營于鐘寨，尹參將嘉賓營于賊寨宜碧外，赵鎮軍、陈游击、王守备騎兵營于頓家岡以北。余營距陈逆最近。

十七日，陈副將所部步兵三營奉帥命由郑楼西之武家庙移正陽城东八里之王家塘。

十八日，亳州賊張从羽^①等万余人窜至化庄。

十九日，余鎮軍方攻陈逆，亳匪大至，余軍勢孤小挫。賊別以一队攻余營，左營失守，士卒死者二百余人，陈牧学仁、靳秦兩守备皆陣亡。

二十日，刘守移駐正陽城东七十里之雷堰。

二十一日，張牧回郡，赵鎮軍步兵二營赴新蔡。

二十二日，陈逆以亳匪西窜，謀复据平輿。是日，王守备移營雷

① 張从羽即張忠愚，原名張宗禹，安徽渦陽人，太平天国封为梁王，是当时西捻軍的总領袖。

堰，二十三日移營汝南埠。

二十三、四兩日，賊全數由新蔡竄至汝陽縣境，屯踞汝河以北。汝北寨大且堅，賊不能陷，僅誘踞黃岩，襲踞史胡二寨。張鎮軍由新蔡北馳出賊前，營于韓嶺、張灣等處。余趙二鎮追賊而西，二十五日，咸集汝南埠與賊隔河而軍。

二十七日，余軍由汝埠回郡，王守備孤軍北渡，殺賊百餘人，獲勝而返，河北人心益固。

二十八日，復渡，賊攻余店正急，兵到圍始解。

二十九日，趙鎮軍由汝埠西去，營于正陽東北六十里之寒凍集。張鳳林之叔及妻冀借毫捻^①之勢，以脅張岡。舊時所有之寨，遂潛約陳逆毫捻南渡。汝埠寨大而空，聞賊且至，居民皆逃徙。陳逆遣其黨時東旭潛回白土店，号召其眾，凡四十寨皆岌岌欲動，汝南人心益駭。

二月初一日，王守備耀兵于汝北，旋復返營雷堰。是時劉守猶駐雷堰，命新降之劉延祿往招時東旭。

初二日，賊南渡者多，由堰東渡者竄踞汝南埠，由堰西渡者竄踞張賊鳳林舊所踞之張崗及寒凍集以西之陳寨。陳協戎奉帥命以是日移駐正陽東三十里，逼近張岡之劉夾道寨。賊尋至，我軍已入，得不陷。趙鎮移營正陽城東八里之王家塘。其夜賊襲取雷堰西北之余馮二砦。時東旭寄撫其父及弟，偕劉延祿來見劉守于雷堰。是夜王守備分兵復汝埠。

初三日，王守備攻賊于馮砦外。復馮砦。午後，賊圍雷家橋劉姓小水圍，王守備救之。賊踞正陽東四十里之油坊店，攻張震寨。

初四日，劉守調集各路各練隨王守備救張寨。是日，賊悉眾南渡，約万余人皆向西南行。會各寨練民皆出，互有殺傷。王守備遇賊力戰。以兩騎敗賊二千餘，殺百人，生擒六人。賊大隊踞張岡以東，其餘分佈于劉守所駐之雷堰西北各小庄內。余鎮軍于是日由汝郡東渡汝河，與余主事本初均營雷堰西北六十里之寒凍集外。是夜火光猶熾，雷堰外面面皆火，由正陽以東，由汝河以南，大小凡七八十寨，

① 毫捻指西捻張宗禹的部隊。

寨多力分，濠堙淺薄，無一寨能自守者，人心為之大震。

初五日，堰東之賊西去，王守備追之，雨大旋止。

初六日，岳城之賊王倫徐心田等率六七百人自東而西，將赴張岡助賊，營于汝南空埠，駐堰之兵，不能西出。

初七日，汝埠賊去。王守備以兵西下，適賊悉數南竄，及之于王霧橋，殺數百人。自初四日至此，雷堰後路均斷，消息阻絕，是日賊去始知堰西四十餘里之馬、龐、段、趙四寨因近張岡為賊所陷，凡陷土寨水圩八處，馬寨被害尤慘，惟雷堰附近各寨方圓數十里幸無恙。是夜賊宿于王霧橋東南。

初八日，賊入息縣境。

初九日，王守戎追賊至息縣之鄭樓。賊已于是日由息縣之南渡淮入光州境，汝郡解嚴。

軍務日記

同治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回捻股匪由陝西延[宜]川對岸山西吉州之七郎窩渡口，履冰過河，防兵敗退。先是十月中，賊由宜川、延長北竄綏德，有由草地及包頭河口過河援銀條梁之說。是時山西臬司陳湜防河之兵均在保德州南北路，兵少天暖河未冰，陝甘總督左使湜分所部兵，率赴北路助守。初十日陝軍復綏德，賊北走榆林、米脂，旋折迴南下。十一月十六七日，賊至洛川，河冰漸結。賊窺西河，為防兵所卻。二十日，賊攻吉州之龍王汕。廿一日，賊攻壺口對岸，皆經陳鎮^①以利字兩營击退。廿二日，賊攻吉州之七郎窩，時兵賊相持已三日，是時天寒，冰益厚，計長二三十里。賊分八股力攻，至亥子之交，貞利等營皆敗，賊遂渡河入山西。前所調赴北路之陳臬司聞賊南下，由交城迴救不及。

廿三日，賊陷吉州，城中民已逃徙，賊分軍永和、大寧山內。

廿四日，老湘、卓勝兩軍^②由石樓縣渡河入晉。

① 陳鎮——原註“益兵陳必友”。

② 老湘、卓勝兩軍——老湘是當時廣東陸路提督劉松山的部隊，稱老湘營。卓勝是當時皖南鎮總兵郭運昌的部隊，稱卓勝營。

廿五日，賊分三股，一由鄉寧之三官峪扑太平，一由鄉寧之馬丕玉口、五龍宮等處扰稷山，一由稷山西界至河津。稷山間約計馬步有數萬人，邊馬^①距运城不及二百里。平陽以南，無一兵幫辦河防，知府陳廣福，蒲州府李庆翱皆函請豫省守晉溝之馬軍門^②赴援晉省。

(眉批)：左帥奏廿六日老湘、卓勝軍至吉州大勝，賊棄城遁。廿七日返，賊又勝。廿八日，卓勝軍解河津圍。廿九日，卓勝至稷山，見賊攻城甚急，與張賊大戰，張賊走絳州之龍泉鎮。晉撫所奏亦同。

廿七日，晉兵由平陽南六十里之史村回平陽，擒賊至絳州。此數日，太平之古城、車店，絳州之崔、張村，河津迤南之月村皆有賊，而夏縣、臨晉聞亦有之，并有太平、曲沃已陷之謠。

廿八日，老湘、卓勝入吉州境，此兩軍并汾而南，老湘在汾西，卓勝在汾東。

廿九日，賊棄吉州，老湘、卓勝軍復吉州，賊大股由絳州城西繞向城北而去。

三十日，賊北行出絳州境，湘、卓軍至絳州獲勝。是日晉撫趙^③奏賊渡西河，略言：已檄臬司陳湜由隰州回勦，又飭陳廣福以福字兩營由平陽回勦，又調澤潞兵防東面之岳陽及東塢嶺^④在浮山東南沁水西北。晉撫于發折后出省駐韓侯嶺^⑤在灵石東南。

十二月初一日，賊由平陽南之史村驛向東北竄去，臨汾南之趙曲已見賊火，太平之東毛西毛亦有賊。馬軍門奉撫帥咨調赴援晉省。是日以安勇四營由關外風陵渡赴晉，適左帥亦京調馬軍防运城，遂由蒲赴解。湘、卓軍是日至高集此集不知所在應即曲沃北絳州東之高縣鎮也。

十二月初二日，賊由曲沃之蒙城驛^⑥在平陽南九十里高縣鎮在蒙城南曲沃北北走。馬軍門抵蒲州，探聞賊在河、稷、絳、萬等處，守晉溝之段道^⑦，分精銳一營赴太陽渡在入州上河頭對岸屬平陸會興鎮亦从地其對河為茅

① 邊馬指擒軍的前哨部隊。

② 馬軍門指提督馬德昭。

③ 晉撫趙指山西巡撫趙長齡。

④ 段道指當時營務處道員段結。